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武隆区禁养区畜禽养殖场（户）
关闭拆除实施方案的通知

武隆府办发〔2018〕84号

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武隆区禁养区畜禽养殖场（户）关闭拆除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7月4日

（此件公开发布）

武隆区禁养区畜禽养殖场（户） 关闭拆除实施方案

为切实保护全区生态环境，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促进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国务院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5〕17号）精神，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基本原则

（一）统一领导，属地管理。禁养区内畜禽养殖场（户）关闭拆除工作由区政府统一领导，乡镇（街道）具体负责组织实施，相关职能部门协调配合。

（二）依法依规，适当补助。禁养区内畜禽养殖场（户）关闭拆除工作既要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在规定时间内按时完成，又要尊重实际，明确补助项目、标准、适度补助，合理安排关闭拆除所需的补助资金。

（三）深入发动，平稳关闭。各乡镇（街道）要深入细致做好养殖场（户）的宣传发动工作，认真解释相关法律法规和关闭拆除政策，引导养殖场（户）主动积极配合，确保相关工作平稳有序开展。

二、目标任务

按照依法治理、分类处置的原则，强化畜禽养殖区划管理，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分期分批实施禁养区 20 头猪当量以上的畜禽养殖场（户）关闭拆除、搬迁，开展限养区、适养区畜禽养殖场（户）污染综合治理。逐步调整优化畜禽养殖生产布局，加大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力度，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促进全区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

三、补助项目及补助标准

（一）补助项目：包括养殖场（户）的畜禽圈舍；养殖设施（母猪产床、限位栏、保育栏和蛋鸡笼）；配套的粪污处理设施（沼气池、沼液储存池、化粪池、沉淀池和干粪堆放场）和拆除工程费。

（二）补助标准：见附件 1。

四、进度安排

2018 年 12 月 30 日前，依法关闭拆除乌江、芙蓉江等流域禁养区内畜禽养殖场（户）。

2019 年 12 月 30 日前，依法关闭拆除其他涉及水体、城镇建成区以及其他环境敏感区等禁养区内畜禽养殖场（户）。

五、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成立以区政府分管领导为组长，区

政府办、区环保局、畜牧兽医局等部门和单位主要负责人为副组长，区信访办、区督查室、区公安局、区财政局、区城管局、区国土房管局、区水务局、区工商局、区供电公司及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负责人为成员的武隆区禁养区畜禽规模养殖场（户）关闭拆除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负责全区禁养区畜禽规模养殖场（户）关闭拆除工作的统一指挥、统筹协调，并定期研究解决在工作推进中存在的问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于区畜牧兽医局，由区畜牧兽医局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日常事务。同时，由区财政局、区环保局、区畜牧兽医局分别委派 1 人组成指导验收小组，负责关闭拆除工作的指导、现场实物审核、组织验收等工作。

（二）明确工作责任。

区信访办：负责协助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做好相关信访维稳工作。

区督查室：负责开展督查工作，定期通报关闭工作进展情况。

区公安局：负责维护秩序，依法打击阻碍关闭、煽动闹事等违法行为。

区财政局：负责关闭拆除补助项目、补助标准、补助资金的审核，兑付补助资金。

区国土房管局：负责关闭养殖场土地的监管，对新建畜禽规模养殖场依法给予设施农用地审批，对未经批准非法占用土地建设的畜禽养殖场（户）依法予以查处。

区环保局：负责全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整治工作；加强对畜禽养殖环境污染情况的检查与监测；抓好新建、扩建、改建畜禽养殖场（户）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环保“三同时”制度的落实，监督指导畜禽养殖场（户）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及时查处违法行为；建立污染整治社会监督机制。

区水务局：负责对关闭拆除养殖场停止供水，依法查处污染水资源的违法行为。

区畜牧兽医局：负责制定关闭拆除实施方案；牵头做好禁养区畜禽养殖场关闭拆除的指导和协调工作；指导畜禽养殖场（户）做好养殖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

区城管局：负责城市建成区内畜禽养殖场（户）的关闭拆除或取缔。

区工商局：负责注销关闭的畜禽规模养殖场所注册公司、专业合作社、家庭牧场和微型企业的营业执照。

区供电公司：负责对关闭拆除的畜禽规模养殖场（户）及时断电。

区电视台、武隆报社：负责配合做好宣传报道工作。

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成立禁养区畜禽养殖场（户）关闭拆除领导小组，具体组织实施本辖区内禁养区的规模畜禽养殖场关闭拆除工作；负责实施本辖区内禁养区畜禽规模养殖场（户）的实物调查和核实工作；引导业主配合关闭拆除工作、签订关闭拆除协议；协调解决养殖场业主与农户土地租赁相关问题；负责养殖场的拆除施工监督和拆除施工的安全监管；负责本辖区内关闭拆除养殖场（户）的初步验收工作，组织兑现补助资金。对畜禽养殖场（户）获得补助资金后，在原址和在其他禁养区从事畜禽养殖，未经批准在限养区从事畜禽养殖的，追回全额补助资金，并依法强制关闭拆除；负责辖区内畜禽养殖场（户）的日常监督管理、污染整治工作，严禁环境污染和环境违法行为发生；对不配合支持关闭拆除的，牵头组织依法予以强制关闭拆除。

（三）强化督查考核。将畜禽养殖场污染治理、关闭拆除工作纳入年度综合目标考核内容。区督查室要加强对关闭拆除工作推进情况的督查，定期通报关闭工作推进情况。

附件：1. 武隆区禁养区畜禽养殖场（户）关闭拆除补助标准

2. 武隆区禁养区畜禽养殖场（户）关闭拆除补助协

议

3. 武隆区禁养区畜禽养殖场 (户) 关闭实物现场核
实登记表

4. 武隆区禁养区畜禽养殖场 (户) 关闭拆除情况公
示表

5. 武隆区畜禽禁养区畜禽养殖场 (户) 关闭拆除验
收表

6. 武隆区禁养区畜禽养殖场 (户) 关闭拆除补助资
金拨款申请表

7. 武隆区 2018—2019 年禁养区畜禽养殖场 (户)
关闭拆除名单

附件 1

武隆区禁养区畜禽养殖场（户）关闭拆除补助标准

名称	结构	单位	关闭拆除补助标准（元）	备注
简易棚式圈舍	半砖半墙	平方米	80	盖玻纤瓦、油毡、草盖、石棉瓦等，简易棚式功能用房圈舍包外墙丈量。
	半砖半木			盖玻纤瓦、油毡、草盖、石棉瓦等，简易棚式功能用房圈舍包外墙丈量。
畜禽标准圈舍	砖混	平方米	450	1. 封闭式与半封闭式圈舍的鉴定：按标准房屋建设，预留有安装窗户位置，或安有窗户的圈舍为封闭式圈舍。圈舍房屋窗户位置以上只有简力柱支撑房屋屋顶结构，为半封闭式圈舍。 2. 对无法拆除圈舍房屋结构，只拆除畜禽养殖设施设备、改变其房屋用途的养殖场，签订协议承诺不再从事畜禽养殖的，圈舍按本标准同结构 50%的比例给予补助。 3. 畜禽圈舍以圈舍房屋外墙进行丈量。
	砖木封闭式		350	
	砖木半封闭式		270	
	土木		260	
	单层彩钢		200	
	双层彩钢		240	
沼气池	混凝土结构	立方米	300	1. 拆除前治理设施内的粪污由业主通过资源化利用处理干净； 2. 拆除后池子不具备防渗功能和不能用于盛装其他物资。 3. 治污设施拆除不计拆除工程费。
	砖混结构		200	
化粪池、沉淀池、沼液储存池	混凝土结构	立方米	200	
	砖混		150	
干粪堆放场	砖木	平方米	200	
	简易棚		60	
养殖设备	母猪产床	个	800	养殖场折旧设施设备由业主在规定时间内自行处理。

名称	结构	单位	关闭拆除补助标准 (元)	备注
	保育栏	个	500	
	蛋鸡笼	组	300	
	限位栏	个	50	
圈舍拆除工程费	砖混	平方米	20	1. 按照圈舍面积进行补助。 2. 对楼上为住房、楼下为畜禽圈舍的楼式结构房屋，畜禽圈舍无法单独拆除的，围栏及配套养殖设施必须全面拆除，按拆除圈舍面积的 50%给予补偿。 3. 圈舍拆除工程费由区上补偿到乡镇（街道）、由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统一实施房屋拆除。若由业主自行拆除，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负责安全责任监管。
	砖木		15	
	简易棚		10	

附件2

武隆区禁养区畜禽养殖场（户）关闭拆除 补助协议

为全面做好全区禁养区畜禽养殖污染整治工作，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的规定和《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隆区畜禽养殖区域划定方案的通知》（武隆府办发〔2018〕73号）规定，武隆区_____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甲方）依法对_____（以下简称乙方）的位于武隆区_____街道、乡（镇）_____村_____组的_____养殖场实施关闭。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一致，现就该养殖场关闭拆除补助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责任

1. 甲方负责核实乙方养殖场（户）圈舍面积及配套污染治理设施容积或面积。

2. 负责养殖场（户）所占用土地的所有权调查审核，督促养殖场（户）业主与土地承包人解除土地租用流转合同，处理好违约责任。



3. 监督乙方在规定时间内实施养殖场关闭,并对乙方拆除时的施工安全进行监管。

4. 参加养殖场(户)关闭结果初步验收,制作报送规定的材料;并负责养殖场(户)关闭补助资金的兑现。

二、乙方责任

1. 乙方承诺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资料真实可信。

2. 乙方在规定时间内自行处理所有畜禽、饲料、原料、兽药和一切养殖设施设备,并拆除圈舍和配套的治理设施。

3. 乙方必须与养殖场所占用土地承包人解除土地租用流转合同(协议),兑现违约补助责任。

4. 乙方必须立即注销原以养殖为由注册的公司、专业合作社、家庭牧场和微型企业。

5. 乙方对关闭拆除养殖场原有的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实事求是向乡镇人民政府进行备案登记,养殖场(户)原有的一切债权债务由乙方继续承担,与甲方无关。

6. 乙方需承诺养殖场经本次关闭拆除后,不在禁养区内租用圈舍或禁限养区新建圈舍从事畜禽养殖,未经审核同意不在全区适养内新建畜禽规模养殖场。

三、补助金额

关闭拆除补助标准按照《重庆市武隆区禁养区畜禽养殖场关

闭拆除工作方案》规定的标准执行。

(一) 拆除圈舍：全部拆除圈舍 (见附件 3：现场实物核实登记表)，拆除面积共计____平方米，结构为____，补助金额____元，大写：____元整。

(二) 拆除化粪池：全部拆除化粪池 (见附件 3：现场实物核实登记表)，拆除容积共计____立方米，结构为____，补助金额____元，大写：____元整。

(三) 拆除沉淀池：全部拆除沉淀池 (见附件 3：现场实物核实登记表)，拆除容积共计____立方米，结构为____，补助标准____元，补助金额____元，大写：____元整。

(四) 拆除沼气池：全部拆除沼气池 (见附件 3：现场实物核实登记表)，拆除容积共计____立方米，结构为____，补助标准____元，补助金额____元，大写：____元整。

(五) 拆除沼液储存池：全部拆除沼液储存池 (见附件 3：现场实物核实登记表)，拆除容积共计____立方米，结构为____，补助标准____元，补助金额____元，大写：____元整。

(六) 拆除干粪堆放场：全部干粪堆放场 (见附件 3：现场实物核实登记表)，拆除面积共计____平方米，结构为____，补助标准____元，补助金额____元，大写：____元整。

(七) 养殖设施设备 (见附件 3：现场实物核实登记表) 补

助金额____元，大写：____元整。

(八)圈舍拆除工程费用，折合人民币____元，大写：____元整。

以上各项合计补助总金额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元整。

四、关闭时间

乙方必须在本协议签订后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完成养殖场的关闭拆除，并经甲方组织的有关部门验收合格。

五、拆除方式

若乙方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要求自行拆除，甲方按《武隆区禁养区畜禽养殖场关闭拆除实施方案》规定的标准将拆除工程费支付给乙方。若乙方不具有拆除条件，需要甲方拆除，《武隆区禁养区畜禽养殖场关闭拆除实施方案》中规定的拆除工程费由甲方安排。

六、补助资金兑付方式

乙方自本协议签订后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关闭拆除，经甲方组织验收合格，且公示无异议后，甲方按程序向区畜牧兽医局申报关闭补助资金，资金到位后由甲方及时直补到乙方指定账户。

七、违约责任

甲方若违反本协议之规定，赔偿乙方因关闭拆除所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乙方若违反本协议之规定，甲方将全额追回补助资金，另追

究补助资金总额 50% 的违约金，同时依法予以强制关闭拆除，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八、其他

1. 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若有异议，乙方可在签订本协议之日起六十日之内申请行政复议。有异议的一方可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本协议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报区环保局、区畜牧兽医局、区财政局、区人居办各备案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法人）：

代表：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附件3

武隆区禁养区畜禽养殖场(户)关闭实物现场核实登记表

养殖场(户)名称: _____ 建场时间: _____

法人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法人(户主)身份证号码: _____

养殖场详细地址: _____ 乡镇(街道) _____ 村 _____ 社 _____ 饲养动物种类: _____

核查内容	核实情况	备注
圈舍面积	_____ m ²	全封闭式 _____ 结构, 层高 _____ 米。
	_____ m ²	半封闭式 _____ 结构, 层高 _____ 米。
	_____ m ²	开放式 _____ 结构, 层高 _____ 米。
	_____ m ²	简易圈舍 _____ 结构, 层高 _____ 米。
沼液储存池	_____ m ³	_____ 结构, 长 _____ 米、宽 _____ 米、高 _____ 米。
沼气池	_____ m ³	_____ 结构, _____ 个。
沉淀池	_____ m ³	_____ 结构, 长 _____ 米、宽 _____ 米、高 _____ 米。
化粪池	_____ m ³	_____ 结构, 长 _____ 米、宽 _____ 米、高 _____ 米。
干粪堆放场	_____ m ²	_____ 结构, 长 _____ 米、宽 _____ 米、高 _____ 米。
养殖设施设备	母猪产床 _____ 个	
	限位栏 _____ 个	
	保育栏 _____ 个	
	蛋鸡笼 _____ 组	

备 注:

1. 此表一式五份, 养殖场(户)业主、所属街道办事处或乡镇人民政府、区环保局各保存一份存档备查, 交区财政局、区畜牧兽医局一份作为付款依据。

2. 涉及关闭拆除养殖场(户)以此实物调查表为核算补助依据。

3. 填写说明: A、畜禽圈舍按照砖混、砖木、钢架、土木结构填写; B、沼气池、化粪池、沉淀池、沼液储存池按照混凝土、砖混结构填写。

4. 养殖场(户)不涉及的核查内容在其后的框里打“/”或填写“无”

养殖场(户)确认(签字盖章):

乡镇(街道)核查组
(签字盖章):

区畜牧兽医局核查组
(签字盖章):



核查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4

武隆区禁养区畜禽养殖场（户）关闭拆除情况公示表

关闭拆除养殖场（户）名称：

核查内容	核实情况	备注：养殖场（户）不涉及的核查内容在其后的框
圈舍面积	_____ m ²	全封闭式_____结构，层高_____米。
	_____ m ²	半封闭式_____结构，层高_____米。
	_____ m ²	开放式_____结构，层高_____米。
	_____ m ²	简易圈舍_____结构，层高_____米。
沼液储存池	_____ m ³	_____结构，长_____米、宽_____米、高_____米。
沼气池	_____ m ³	_____结构，_____个。
化粪池	_____ m ³	_____结构，长_____米、宽_____米、高_____米。
	_____ m ³	_____结构，长_____米、宽_____米、高_____米。
干粪堆放场	_____ m ²	_____结构，长_____米、宽_____米、高_____米。
养殖设施设备	母猪产床_____个	
	限位栏_____个	
	保育栏_____个	
	蛋鸡笼_____组	
金额	小写：	大写：

现将该养殖场核实的基本情况和关闭拆除补助金额进行公示，公示时间 5 天：
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若有异议，请如实反映。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公章）

乡镇（街道）监察室举报电话：

区环境保护局电话：77728059

区畜牧兽医局电话：77723209

附件5

武隆区畜禽禁养区畜禽养殖场（户）关闭拆除验收表

申请验收乡镇（街道）（盖章）：

乡镇（街道）负责人签字：

养殖场名称		法人代表	
养殖场地址		联系电话	
1	圈舍面积及是否全部拆除		
2	养殖治污设施（沼气池、化粪池、沉淀池、沼液储存池、干粪堆放场）是否全部拆除		
3	养殖设施（母猪产床、限位栏、保育栏、蛋鸡笼）是否全部拆除		
验收结论			

备注：1、此表一式六份，养殖场（户）业主、所属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环保局各保存一份存档备查，交区财政局、区畜牧兽医局、区人居办一份作为付款依据。2、验收不合格需说明不合格原因。

区验收组组长签字：

验收组成员签字：

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区畜牧兽医局意见（盖章）：

区环保局意见（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6

武隆区禁养区畜禽养殖场（户）关闭拆除

补助资金拨款申请表

年第 次付款	
乡镇（街道）申请意见	武隆区畜牧兽医局： 根据《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隆区畜禽养殖区域划定方案的通知》（武隆府办发〔2018〕73号）文件，今年我单位承担关闭的禁养区畜禽养殖场（户）任务是 户。我单位已完成关闭拆除 户，拆除畜禽圈舍面积 平方米。目前 户已按照《武隆区禁养区畜禽养殖场关闭拆除补助协议》拆除了畜禽养殖圈舍及配套治污设施。本年度区畜牧兽医局应拨付给我单位补助资金 元，本年度已累计拨款 元，本次申请拨款 元，如批准本次申请拨款后，累计拨款为 元，进度为 %。 乡镇（街道）分管领导签字： 乡镇（街道）主要领导签字： 申请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区畜牧兽医局意见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公章）
区环保局意见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公章）
县财政局意见	年 月 日（公章）

说明：该申请表一式四份，由申请单位交区财政局、区畜牧兽医局、区环保局存档。

附件7

武隆区 2018-2019 年禁养区畜禽养殖场（户）关闭拆除名单

序号	乡镇 (街道)	养殖场名称	法人代表	养殖场详细地址	养殖场基本情况			影响区域							完成 时间	备注
					圈舍面积 (平方米)	畜禽 种类	常年 存栏 当量	水源地	河流	居民区	风景区	自保区	森林 公园	城镇规 划区		
1	沧沟乡	任洪忠养殖户	任洪忠	沧沟乡沧沟村河坝组	30	猪	20			1					2019 年	
2	江口镇	陈琼养殖户	陈琼	银厂村四火头组水田坝	400	猪	26		1						2018 年	
3	江口镇	邓科余养殖户	邓科余	黄草村马家磅组街上	160	猪	37		1						2018 年	
4	江口镇	傅兴国养殖户	傅兴国	蔡家村江黄路大田	150	猪	44		1					1	2018 年	
5	江口镇	传兴奎养殖户	传兴奎	蔡家村张家湾组大田	500	猪	80		1					1	2018 年	
6	江口镇	李明波养殖场	李明波	黄角村海椒沟组海椒沟	400	猪	300		1					1	2018 年	
7	江口镇	邵瑞红养殖户	邵瑞红	黄角村海椒沟组海椒沟	60	羊	停产		1					1	2019 年	
8	江口镇	刘德宪养殖户	刘德宪	下街居委蒋林岩	80	猪	32		1	1				1	2018 年	
9	江口镇	刘树安养殖户	刘树安	下街居委蒋林岩	80	猪	65		1	1				1	2018 年	
10	江口镇	彭洪光养殖户	彭洪光	三河村桐下瓦房组草房屋	100	猪	60		1		1				2018 年	
11	江口镇	张玉养殖户	张玉	黄草村马家磅组街上	150	猪	23		1	1					2018 年	
12	石桥乡	张世华猪场	张世华	石桥乡八角村青杠垭组	240	猪	40	1			1				2018 年	
13	石桥乡	雷玉发猪场	雷玉发	石桥乡八角村白龙洞组	708	猪	68	1							2018 年	
14	火炉镇	武隆过客畜禽养殖场	陈方均	火炉镇向前村砖房组	300	猪	100			1					2019 年	
15	火炉镇	冯进生猪养殖户	冯进	火炉镇向前村上场口组	150	猪	40			1					2019 年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

序号	乡镇 (街道)	养殖场名称	法人代表	养殖场详细地址	养殖场基本情况			影响区域							完成 时间	备注
					圈舍面积 (平方米)	畜禽 种类	常年 存栏 当量	水源地	河流	居民区	风景区	自保区	森林 公园	城镇规 划区		
16	火炉镇	童年生猪养殖户	童年	火炉镇向前村金盆街	200	猪	40			1					2019 年	
17	火炉镇	罗永生生猪养殖户	罗永生	火炉镇向前村南泥坎组	100	猪	20			1					2019 年	
18	火炉镇	罗永林生猪养殖户	罗永林	火炉镇向前村下场口组	400	猪	30			1					2019 年	
19	火炉镇	杨刚生猪养殖户	杨刚	火炉镇向前村南泥坎组	150	猪	50			1					2019 年	
20	火炉镇	罗冬林生猪养殖户	罗冬林	火炉镇向前村南泥坎组	100	猪	30			1					2019 年	
21	火炉镇	建华畜禽公司	王建华	火炉镇向前村砖房组	1000	鸡	停产			1					2019 年	
22	鸭江镇	陆永全山羊养殖场	陆永全	鸭江镇高兴村大沟社	400	羊	30		1						2018 年	
23	鸭江镇	任念强养殖场	任念强	鸭江镇双河园村双河园社	600	猪	60		1						2018 年	
24	鸭江镇	任家荣养殖场	任家荣	鸭江镇高兴村花房子社	55	猪	41		1						2018 年	
25	鸭江镇	林华养殖场	林华	鸭江镇三元村黄泥堡社	600	鸽	停产		1						2018 年	
26	鸭江镇	阚成维养殖场	阚成维	鸭江镇三元村黄泥堡社	200	羊	停产		1						2018 年	
27	鸭江镇	彭廷明养殖场	彭廷明	鸭江镇谭坪村小院社	30	牛	6		1						2018 年	
28	鸭江镇	汪明顺养殖场	汪明顺	鸭江镇显灵村柏树林社	200	牛	35		1						2018 年	
29	和顺镇	武隆区华松畜禽养殖场	黄小蓉	和顺镇沙子坨村和平组	1100	猪	180		1						2018 年	
30	和顺镇	张西明猪场	张西明	和顺镇弹子村弹子组	120	猪	20							1	2018 年	
31	长坝镇	刘红养殖场	刘红	简村沙窝	300	猪	80			1					2019 年	
32	长坝镇	周明江养殖场	周明江	简村沙窝	200	猪	停产			1					2019 年	
33	长坝镇	金狮坪畜禽养殖场	但唐平	简村小简村	320	猪	100							1	2019 年	
34	长坝镇	李庆熊养殖户	李庆熊	鹅冠长岭	150	猪	20							1	2019 年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

序号	乡镇 (街道)	养殖场名称	法人代表	养殖场详细地址	养殖场基本情况			影响区域							完成 时间	备注
					圈舍面积 (平方米)	畜禽 种类	常年 存栏 当量	水源地	河流	居民区	风景区	自保区	森林 公园	城镇规 划区		
35	长坝镇	李庆生养殖户	李庆生	前进土坝子	300	猪	80							1	2019 年	
36	长坝镇	卢生芝养殖场	卢生芝	前进土坝子	500	猪	80							1	2019 年	
37	长坝镇	李志强养殖户	李志强	前进楠木槽	300	猪	80							1	2019 年	
38	白云乡	黄继开养殖场	黄继开	白云乡红色村洞垭口组	400	猪	50							1	2019 年	
39	白云乡	张小平养殖场	张小平	白云乡红色村洞垭口组	300	猪	20							1	2019 年	
40	大洞河乡	禄霞养殖场	杨运均	大洞河乡幸福村梯子坎组	360	猪	20							1	2019 年	
41	大洞河乡	武隆区龙堰生猪养殖场	郑羽	大洞河乡百胜村石梯子组	800	猪	20		1						2019 年	
42	大洞河乡	盛明成养殖户	盛明成	大洞河乡百胜村石梯子组	300	牛	20		1						2019 年	
43	平桥镇	武隆县胜园生猪养殖场	彭顺琼	红隆村水田坝组	200	猪	21		1						2018 年	
44	平桥镇	杨仁华生猪养殖场	杨仁华	高屋村徐家湾组	150	猪	29		1						2018 年	
45	平桥镇	武隆希望生猪养殖场	张平	高屋村凉水组	320	猪	25		1						2018 年	
46	平桥镇	刘平猪场	刘平	高屋村高屋基组	350	猪	10		1						2018 年	
47	平桥镇	陈善纪养殖户	陈善纪	乌杨村大屋基组	48	猪	36		1						2018 年	
48	平桥镇	陈开权养殖户	陈开权	乌杨村大屋基组	36	猪	29		1						2018 年	
49	平桥镇	重庆芑丞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周召红	南坪村桂花园组	800	猪	50		1						2018 年	
50	平桥镇	徐永科生猪养殖场	徐永科	高屋村徐家湾组	500	猪	停产		1						2019 年	
51	平桥镇	光兵生猪养殖场	徐光兵	南坪村南丰组	400	猪	停产		1						2019 年	
52	平桥镇	陈久灿养殖场	陈久灿	红隆村龙井组	800	猪	停产		1						2019 年	
53	平桥镇	彭晓华养殖场	彭晓华	中村村大塘组	200	猪	停产		1						2019 年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

序号	乡镇 (街道)	养殖场名称	法人代表	养殖场详细地址	养殖场基本情况			影响区域							完成 时间	备注
					圈舍面积 (平方米)	畜禽 种类	常年 存栏 当量	水源地	河流	居民区	风景区	自保区	森林 公园	城镇规 划区		
54	羊角镇	刘建国养殖场	刘建国	羊角镇碑垭村猫儿沟社	200	猪	130		1						2018 年	
55	羊角镇	传光生养殖户	传光生	羊角镇青春村杨家湾社	250	猪	50		1						2018 年	
56	羊角镇	姚正族养殖户	姚正族	羊角镇青春村杨家湾社	250	猪	30		1						2018 年	
57	羊角镇	刘建华养殖户	刘建华	羊角镇青春村杨家湾社	120	猪	20		1						2018 年	
58	羊角镇	王廷干养殖户	王廷干	羊角镇石床村河边组	200	猪	停产		1						2019 年	
59	羊角镇	郑自强养殖户	郑自强	羊角镇石床村河边组	100	猪	30		1						2018 年	
60	羊角镇	幸长友养殖户	幸长友	羊角镇田弯村柑子社	80	猪	20		1						2018 年	
61	羊角镇	黄明权养殖户	黄明权	羊角镇田弯村柑子社	120	猪	停产		1						2019 年	
62	羊角镇	彭代林养殖户	彭代林	羊角镇田弯村柑子社	200	猪	20		1						2018 年	
63	羊角镇	王永奎养殖户	王永奎	羊角镇田弯村田弯组	300	鸡、猪	50		1						2018 年	
64	羊角镇	龚玉才养殖户	龚玉才	羊角镇艳山红村烂湾社	100	猪	10		1						2018 年	
65	羊角镇	刘小奉养殖户	刘小奉	羊角镇艳山红村	100	猪	停产		1						2019 年	
66	黄莺乡	武隆县黄莺乡 罗牛山羊养殖场	罗开伦	黄莺乡群力村谭家坝组	130	羊	25	1							2019 年	
67	黄莺乡	武隆县正源 畜禽养殖场	彭顺周	黄莺乡群力村大田坎组	450	生猪	50	1							2019 年	
68	黄莺乡	武隆县黄莺乡 生态养猪场	任晓华	黄莺乡双河村生基湾	700	生猪	50		1						2019 年	
69	黄莺乡	况国军养殖户	况国军	黄莺乡群力村	500	猪、羊	100	1							2019 年	
70	白马镇	香蕉沟养殖场	关清容	杨柳村杨柳社	300	羊	34		1						2018 年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

序号	乡镇 (街道)	养殖场名称	法人代表	养殖场详细地址	养殖场基本情况			影响区域							完成 时间	备注
					圈舍面积 (平方米)	畜禽 种类	常年 存栏 当量	水源地	河流	居民区	风景区	自保区	森林 公园	城镇规 划区		
71	白马镇	丰宏农业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李强	车盘村四合社	4000	牛	450					1			2018 年	
72	白马镇	李显柱牛场	李显柱	车盘村四合社	1000	牛	500					1			2018 年	
73	白马镇	李昌跃养殖户	李昌跃	铁佛居委	100	猪	20							1	2019 年	
74	白马镇	李均养殖户	李均	铁佛居委	200	猪	停产							1	2019 年	
75	白马镇	吴国林养殖户	吴国林	铁佛村简弯社	200	猪	30							1	2019 年	
76	白马镇	绿草原养殖场	黄刚	铁佛村简弯社	1000	鸽	停产							1	2019 年	
77	白马镇	叶朝伦养殖户	叶朝伦	铁佛村简弯社	120	猪	5							1	2019 年	
78	白马镇	胡妹畜禽养殖场	胡依芬	沙台村柏杨社	600	猪	10		1						2018 年	
79	白马镇	杨明养殖场	杨明	鱼光村桐麻社	100	羊	35		1						2018 年	
80	白马镇	杨旭东养殖户	杨旭东	豹岩村青丰社	200	猪	30	1							2018 年	
81	白马镇	肖德生养殖户	肖德生	豹岩村青丰社	450	猪	20	1							2018 年	
82	双河镇	蔡仁德养殖户	蔡仁德	双河镇新春村	100	猪	39						1		2019 年	
83	土坎镇	王树华生猪养殖户	王树华	土坎镇清水村河坝组	580	生猪	69		1	1					2018 年	
84	土坎镇	朱小勇养殖户	朱小勇	土坎镇五龙村双石组	250	生猪	138		1	1					2018 年	
85	土坎镇	郑安奎养殖场	郑安奎	土坎镇关滩村桐坝组	500	生猪	200			1					2018 年	
86	仙女山镇	谢文周养殖户	谢文周	桃园村长岭组	200	羊	75	1							2019 年	
87	仙女山镇	倪永胜养殖户	倪永胜	明星村龙桥组	250	猪	15						1		2019 年	
88	仙女山镇	蒋腊生养殖户	蒋腊生	明星村核桃坝组	150	猪	15						1		2019 年	
89	仙女山镇	刘远兵养殖户	刘远兵	石梁子杨家槽	400	猪	32	1							2019 年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

序号	乡镇 (街道)	养殖场名称	法人代表	养殖场详细地址	养殖场基本情况			影响区域							完成 时间	备注
					圈舍面积 (平方米)	畜禽 种类	常年 存栏 当量	水源地	河流	居民区	风景区	自保区	森林 公园	城镇规 划区		
90	仙女山镇	刘万志养殖户	刘万志	石梁子杨家槽	100	猪	22	1							2019 年	
91	仙女山镇	冯志勇养殖户	冯志勇	石梁子村大坪组	400	猪	100	1							2019 年	
92	仙女山镇	牧欣养殖场	牧欣养殖场	仙女村	1000	空圈	停产				1				2019 年	
93	凤山街道	申晓红猪场	申晓红	城东村坡上组	250	猪	100							1	2018 年	
94	凤山街道	黄晓林猪场	黄晓林	城东村棉花坝组	300	猪	300			1					2018 年	
95	凤山街道	肖洪兵猪场	肖洪兵	芋荷村白笋溪组	400	猪	180		1						2018 年	
96	凤山街道	陶伟生猪养殖户	陶伟	凤山街道城东村坡上组	350	猪	150							1	2018 年	
97	凤山街道	陶峰生猪养殖户	陶峰	凤山街道城东村坡上组	150	猪	80							1	2018 年	
98	凤山街道	陶树高生猪养殖户	陶树高	凤山街道城东村坡上组	400	猪	150							1	2018 年	
99	凤山街道	杨华生猪养殖户	杨华	凤山街道城东村吴家坪组	300	猪	120							1	2018 年	
100	凤山街道	黄波生猪养殖户	黄波	凤山街道城东村吴家坪组	200	猪	80							1	2018 年	
101	凤山街道	龙明礼生猪养殖户	龙明礼	凤山街道芋荷村城墙边组	80	猪	25							1	2018 年	
102	凤山街道	李光志生猪养殖户	李光志	凤山街道芋荷村白笋溪组	270	猪	120		1					1	2018 年	
103	凤山街道	李光正生猪养殖户	李光正	凤山街道芋荷村白笋溪组	270	猪	100		1					1	2018 年	
104	凤山街道	李光成生猪养殖户	李光成	凤山街道芋荷村白笋溪组	270	猪	110		1					1	2018 年	
105	凤山街道	王道均生猪养殖户	王道均	凤山街道芋荷村白笋溪组	90	猪	40		1						2018 年	
106	凤山街道	张晓科生猪养殖户	张晓科	凤山街道芋荷村水竹林组	150	猪	50		1						2018 年	
107	凤山街道	王永万生猪养殖户	王永万	凤山街道芋荷村水竹林组	800	猪	200		1						2018 年	
108	凤山街道	任治明生猪养殖户	任治明	凤山街道芋荷村水竹林组	400	猪	150		1						2018 年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

序号	乡镇 (街道)	养殖场名称	法人代表	养殖场详细地址	养殖场基本情况			影响区域							完成 时间	备注
					圈舍面积 (平方米)	畜禽 种类	常年 存栏 当量	水源地	河流	居民区	风景区	自保区	森林 公园	城镇规 划区		
109	凤山街道	罗时文生猪养殖户	罗时文	凤山街道芋荷村白笋溪组	170	猪	30		1						2018 年	
110	凤山街道	姜启军生猪养殖户	姜启军	凤山街道芋荷村白笋溪组	150	猪	100		1						2018 年	
111	凤山街道	王清水生猪养殖户	王清水	凤山街道芋荷村白笋溪组	150	猪	80		1						2018 年	
112	凤山街道	段兴伦生猪养殖户	段兴伦	凤山街道凤山村长片组	380	猪	20		1						2018 年	
113	凤山街道	段兴奎生猪养殖户	段兴奎	凤山街道凤山村长片组	200	猪	35		1						2018 年	
114	凤山街道	颜崇林生猪养殖户	颜崇林	凤山街道凤山村冯家坡组	180	猪	44		1						2018 年	
115	芙蓉街道	李江猪场	李江	白杨村上坝组	80	猪	40		2						2018 年	
116	芙蓉街道	陈世平养殖户	陈世平	白杨村红坡组	130	猪	45		3						2018 年	
117	芙蓉街道	文胜江猪场	文胜江	白杨村红坡组	150	猪	70		4						2018 年	
118	芙蓉街道	雷远波猪场	雷远波	黄金村良天子组	110	猪	50		5						2018 年	
119	芙蓉街道	胡明江猪场	胡明江	黄金村西郊组	80	猪	30		6						2018 年	
120	芙蓉街道	樊小兵猪场	樊小兵	中鱼村新房子组	140	猪	50		7						2018 年	
121	芙蓉街道	肖德举猪场	肖德举	中鱼村新房子组	120	猪	70		8						2018 年	
122	芙蓉街道	张兵猪场	张 兵	中鱼村新房子组	150	猪	100		9						2018 年	
123	芙蓉街道	黄建波猪场	黄建波	中鱼村新房子组	150	猪	100		10						2018 年	
124	芙蓉街道	文德刚生猪养殖户	文德刚	芙蓉街道白杨村桂花树组	70	猪	22		11						2018 年	
125	芙蓉街道	李来庆生猪养殖户	李来庆	芙蓉街道白杨村桂花树组	50	猪	20		12						2018 年	